#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:无

##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: 2022年11月15日
- 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:公司会议室(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桐 子咀南街 350 号)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 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: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4
普通股股东人数	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3, 325, 42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3, 325, 423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28. 966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28. 9665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大会主持情况等。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由董事长向荣先 生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- 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7人,出席7人;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3人,出席3人;
- 3、董事会秘书毛钢烈出席了本次会议;财务总监陈英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: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33, 325, 423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### 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议案 1 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。

##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:北京市天元(成都)律师事务所 律师:祝雪琪、黄润红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: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6 日